

证券代码：874645

证券简称：铂纳特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袁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34,87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2）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年度经营状况以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监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出席股东会及列席董事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编制了《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现就 2024 年工作开展情况编写完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681,53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回避股数 12,353,334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铂维投资有限公司、袁维、赣州市铂纳特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魏凤鸣。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制定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参照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对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的工作计划，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经营效率，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额度不超过 3.7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并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就该等综合授信/借款及其他业务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上述事项及授权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8,2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回避股数 12,246,667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铂维投资有限公司、袁维、赣州市铂纳特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并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无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88,2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回避股数 12,246,667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铂维投资有限公司、袁维、赣州市铂纳特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担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25 年度天健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协商确定具体报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034,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邹晓冬、熊茂竹

(三) 结论性意见

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铂纳特斯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